

公司代码：603711

公司简称：香飘飘

香飘飘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蒋建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勇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熊晨霞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经营计划和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4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5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3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6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09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香飘飘食品	指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志同道合	指	宁波志同道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四川香飘飘	指	香飘飘四川食品有限公司
天津香飘飘	指	天津香飘飘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杭州香飘飘	指	杭州香飘飘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宁波众合通益、宁波众合	指	宁波众合通益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同创亨达、宁波同创	指	宁波同创亨达贸易有限公司
兰芳园、浙江兰芳园	指	兰芳园食品有限公司
天津兰芳园	指	天津兰芳园食品有限公司
广东兰芳园、兰芳园（广东）	指	兰芳园（广东）食品有限公司
永信小额贷款	指	湖州经济开发区永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公司
股东大会	指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杯装奶茶、固体奶茶	指	属于冲泡奶茶的一种，其通过将粉包、果粒包、其他配料及吸管装入纸质或塑料杯中并进行封装的一种固体饮料形态。
液体奶茶、即饮奶茶	指	属于奶茶的一种，其通过将鲜牛奶、茶叶、白糖、其他配料调配加工成液体状奶茶装入杯中，并进行封装的一种液体饮料形态。
果汁茶	指	属于液体茶饮料，其通过将茶叶、白糖、果汁等其他配料调配加工成液体状茶饮料装入杯中，并进行封装的一种液体饮料形态。
AC 尼尔森	指	荷兰 VNU 集团属下公司，是领导全球的市场研究公司，在全球超过 100 个国家提供市场动态、消费者行为、传统和新兴媒体监测及分析。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香飘飘
公司的外文名称	XIANGPIAOPIAO Food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XIANGPIAOPIA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蒋建琪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勾振海	嵇曼昀
联系地址	浙江省湖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大道888号	浙江省湖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大道888号
电话	0572-2228951	0572-2228951
传真	0572-2669999-8840	0572-2669999-8840
电子信箱	ir@chinaxpp.com	ir@chinaxpp.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湖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大道88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3000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湖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大道88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3000
公司网址	http://www.chinaxpp.com
电子信箱	ir@chinaxpp.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香飘飘	603711	无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69,906,356.56	559,862,105.69	55.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586,037.67	-30,508,051.18	-78.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578,208.79	-45,888,661.97	-49.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071,584.65	-536,175,667.33	13.4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33,060,553.10	1,927,647,590.77	-4.91
总资产	2,430,977,578.67	2,807,866,904.23	-13.4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8	-7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8	-75.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3	-30.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0	-2.53	下降0.37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5	-3.80	增加0.15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4,727.2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711,703.2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104,361.3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7,545.0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4,581,621.16	
合计	13,992,171.12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公司的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奶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致力于推动奶茶成为主流饮品，主要产品为“香飘飘”品牌杯装奶茶和液体奶茶。公司拥有浙江省湖州、四川省成都以及天津三大生产基地。

公司产品按性态可分为杯装固体冲泡奶茶、液体奶茶和液体茶饮料。固体冲泡奶茶根据口味不同，可以分为椰果系列奶茶（经典系）、美味系列奶茶（好料系）；液体奶茶包括“MECO”牛乳茶和“兰芳园”丝袜奶茶；液体茶饮料包括“金桔柠檬”“桃桃红柚”及“泰式青柠”三个口味的“MECO 蜜谷”果汁茶。

（二）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由湖州总部供应链中心下设采购部统一负责公司采购事宜。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购”模式进行采购。供应链中心根据公司销售订单情况及公司与经销商共同制定的年度销售计划，制定公司年度及月度生产计划，编制采购预算，制订采购计划，安排下达采购订单，以及追踪入库。

2、生产模式

公司杯装奶茶坚持“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根据客户经理与经销商共同制定的年度及月度销售计划，合理制定年度生产计划，并根据经销商订单调整生产计划。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有利于公司严格控制库存，确保产品新鲜度。液体奶茶由于采用全自动的生产设备，采用库存式生产模式，即公司供应链中心根据产销协调会确认的销售预测，下达生产计划，由工厂根据生产计划组织进行生产。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经销模式，公司负责经销商开发及管理，对经销商进行买断式销售，通过经销商对市场终端及渠道各环节的服务及维护，实现公司产品的工厂-经销商-终端-消费者的销售过程。与此同时，公司也通过电商实现与消费者的互动销售，电商模式销售增长较快，但总体而言，公司通过电商渠道销售占比仍然较小。

（三）公司所处行业的情况说明

1、公司所处的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制造业”之“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行业分类代码 C15）；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4754-2011)，公司属于“制造业”之“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之“饮料制造”行业，其中奶茶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属于“饮料制造”行业之“茶饮料及其他饮料制造”子类目（行业分类代码 C1529）。

2、公司的行业地位

（1）杯装奶茶市场

根据 AC 尼尔森提供的数据，公司作为国内主要的杯装奶茶经营企业，2012-2016 年连续五年市场份额保持第一，随着消费者对品牌的认可度越来越高，公司在杯装奶茶市场的地位得以继续稳固。

（2）液体奶茶市场

自 2017 年开始，公司新推出了“MECO”牛乳茶及“兰芳园”丝袜奶茶两款无菌灌装液体奶茶产品，定位更高端的奶茶，受到消费者欢迎，公司已成为液体奶茶市场的重要竞争者之一。2018 年公司研发了“金桔柠檬”“桃桃红柚”及“泰式青柠”三个口味的“MECO 蜜谷”果汁茶。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香飘飘食品新增固定资产 1,430.09 万元，其中房屋建筑物 330.05 万元，液体奶茶生产设备 842.36 万元；新增在建工程 5,048.12 万元。

2、报告期内，兰芳园（广东）公司在广东江门投建“年产 16.8 万吨液体奶茶生产线建设项目”，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新增在建工程 9,842.52 万元。

3、报告期内，天津香飘飘在天津滨海新区投建“年产 11.2 万吨液体奶茶生产线建设项目”，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新增在建工程 892.57 万元。

除上述重大变化外，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没有发生其他重大变化。

其中：境外资产 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品牌优势

公司从 2005 年成立开始,始终遵循“聚焦、专注”的发展战略,长期专注于奶茶产品细分领域,集中力量打造“香飘飘”奶茶品牌,并在杯装奶茶细分领域建立了强大的品牌优势。

2、产品研发创新优势

公司产品研发创新能力较强,不断推出符合市场大众口味的新产品。目前,公司的杯装产品种类不断丰富,满足了不同消费群体的个性化需求。2017 年公司利用在杯装奶茶产品研发领域的技术积累,积极研发液体奶茶,成功研发了“MECO”牛乳茶和“兰芳园”丝袜奶茶两款液体奶茶产品。2018 年公司研发了“金桔柠檬”“桃桃红柚”及“泰式青柠”三个口味的“MECO 蜜谷”果汁茶。

3、市场营销体系优势

经过十多年的市场开拓,公司目前已经建立了基本覆盖国内大中型城市及县区的全国性销售网络,销售渠道稳定通畅。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公司在全国共有 1,215 家经销商,经销商队伍基本保持稳定。公司拥有一支优秀的销售团队,保证了公司销售业绩的稳步发展。通过持续的渠道建设和维护,公司与经销商建立了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增强了对零售终端的掌控能力。

4、质量管理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食品安全问题,认为食品安全控制及质量管理是企业可持续发展的基础和核心,并为此积极引进与借鉴国内外先进的食品安全与质量管理的方法,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公司已建立起了严格的质量安全控制体系,在供应商准入评审、采购、生产、产品出厂检测等环节严格控制质量安全。公司已通过 HACCP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22000:2005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的认证,产品品质及良品率控制居于行业先进地位。

5、规模优势

公司作为杯装奶茶制造企业,综合实力强,规模优势明显。公司长期专注于杯装奶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销能力居于行业领先地位,从而获得了明显的规模化、专业化生产优势,产品规格统一、标准化,产品质量高。另外,由于集中采购原材料,公司在原材料采购环节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继续看好奶茶行业的发展前景,在持续拓展固体杯装奶茶市场的同时,积极进入液体奶茶市场,继公司 2017 年 4 月创新研发并推出香飘飘“MECO”牛乳茶和“兰芳园”丝袜奶茶两款液体奶茶后,公司又研发了三款新品果汁茶。

报告期内,在公司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实现了营业收入稳健增长。2018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6,990.64 万元,同比增长 55.3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58.60 万元,与上年同期比较,下降 78.92%。

造成上半年收入增长较多而经营亏损增加的主要原因,在于公司于传统的二季度淡季中,持续加大了对液体奶茶的品牌广告费用、渠道推广费用、销售人力费用等资源投放,同比增加较多。

虽然 2018 年上半年公司经营的亏损额度同比有所增加,但仍属公司预期及可控的范围。在 2018 年下半年的工作中,我们将围绕以下几个重点开展工作——

1、持续优化销售组织架构及销售体系。重点是将固体奶茶及液体奶茶的团队进行整合,在省区以下架构中相对独立,在省区以上架构中进行整合共享,以提高销售体系的效率,减少资源的重复配置;

2、持续优化固体奶茶的深耕细作及渠道下沉,不断挖掘三线及以下城市的消费增长机会及潜力;

3、持续推进液体奶茶的精准聚焦策略。围绕公司所确定的 136 个重点城市,实现主流渠道、主流门店的精准铺货,不断挖掘液体奶茶的卖点,提高液体奶茶销售表现;

4、借助公司新品“MECO 蜜谷”果汁茶的销售引力，推动渠道优化。公司于2018年7月初推出新式茶饮“MECO 蜜谷”果汁茶，受到消费者的欢迎，也为解决经销商在原有的传统淡季业务瓶颈问题提供了新的方略。公司将借助于新品果汁茶的引力，推动经销商的三专化（专营、专职、专项奖励）进程，通过经销商专营、专属团队及人员的扩充，为公司产品的持续经营夯实基础，并最终促进公司产品的终端表现及销售业绩的增长；

5、强化预算管理，优化把握费用资源的投放节奏。在稳定固体奶茶销售基本盘的同时，积极拓展液体奶茶、果汁茶的销售机会，是公司的基本战略。在实施的过程中，公司将在下半年的经营中进一步加强对费用、资源投放节奏的管理，注重投入产出的动态平衡，确保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869,906,356.56	559,862,105.69	55.38%
营业成本	600,669,711.06	372,083,238.21	61.43%
销售费用	317,262,078.00	205,107,399.61	54.68%
管理费用	49,115,719.16	41,421,587.26	18.58%
财务费用	122,715.97	1,903,630.38	-93.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071,584.65	-536,175,667.33	13.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410,317.36	-95,521,811.38	-150.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877,153.71	351,143,336.37	-69.85%
研发支出	3,682,785.74	5,655,020.90	-34.8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量增加以及产品结构调整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量增加、原材料价格上涨以及产品结构调整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广告费、市场推广费、运费、职工薪酬等费用增长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职工薪酬、管理咨询费以及折旧费等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减少导致相应的借款利息支出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收入增加影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增加在建工程投入、以及增加理财产品投资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银行借款较同期减少所致。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液体奶茶研发项目减少所致。

2 其他

（1）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757,426,752.23	31.16%	1,327,171,360.94	47.27%	-42.93%	
应收票据	750,000.00	0.03%	4,253,400.00	0.15%	-82.37%	
应收账款	3,794,263.84	0.16%	77,654,186.15	2.77%	-95.11%	
预付款项	123,497,908.93	5.08%	101,009,478.02	3.60%	22.26%	
存货	104,281,344.46	4.29%	141,087,819.84	5.02%	-26.09%	
其他流动资产	278,933,290.12	11.47%	131,534,698.86	4.68%	112.06%	
在建工程	206,048,623.69	8.48%	49,783,691.40	1.77%	313.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260,563.57	2.44%	25,722,447.80	0.92%	130.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002,686.64	1.52%	87,471,290.76	3.12%	-57.70%	
短期借款	232,637,932.82	9.57%				
应付票据	14,000,000.00	0.58%	35,000,000.00	1.25%	-60.00%	
应付职工薪酬	36,941,687.01	1.52%	78,341,544.98	2.79%	-52.85%	
应交税费	3,374,608.79	0.14%	119,806,590.11	4.27%	-97.18%	
应付股利	40,001,000.00	1.65%				
长期借款		0.00%	109,766,000.00	3.91%	-100.00%	
递延收益	43,776,663.04	1.80%	31,490,135.01	1.12%	39.02%	

其他说明

- 1、货币资金减少原因：主要系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付供应商货款及增加理财支出所致。
- 2、应收票据减少原因：主要系经销商使用承兑汇票额度减少。
- 3、应收账款减少原因：主要系收回年初授信经销商应收账款所致。
- 4、预付款项增加原因：主要系预付包材采购款以及预付广告费所致。
- 5、存货减少的原因：主要系销售淡季致使产成品及原材料减少所致。
- 6、其他流动资产增加原因：主要系未到期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 7、在建工程增加原因：主要系湖州液奶厂设备投入增加、以及广东兰芳园厂房和设备增加投入所致。
- 8、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原因：主要系收到与资产类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未弥补亏损增加所致。
- 9、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少原因：主要系年初预付的设备、工程款结转到在建工程，导致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少。
- 10、短期借款增加原因：主要系流动资金需求增加贷款所致。
- 11、应付票据减少原因：主要系报告期票据到期支付所致。
- 12、应付职工薪酬减少原因：主要系报告期支付上年年终奖所致。
- 13、应交税费减少原因：主要系报告期末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 14、应付股利增加原因：主要系6月末公司宣告对2017年未分配利润进行现金分红所致。
- 15、长期借款减少原因：主要系偿还液奶新建厂房投入的项目贷款所致。
- 16、递延收益增加原因：主要系收到与资产类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货币资金 51,259,614.69 元受限是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向银行缴存的保证金。

固定资产 169,170,510.65 元，无形资产 55,237,392.40 元，投资性房地产 18,652,630.10 元受限是公司取得短期贷款向银行进行的抵押。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除合并范围内的投资外，尚有对永信小额贷款的投资。永信小额贷款成立于 2009 年 11 月，截止报告期末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办理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等咨询业务；经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持有永信小额贷款公司 10% 的股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香飘飘食品新增固定资产 1,430.09 万元，其中房屋建筑物 330.05 万元，液体奶茶生产设备 842.36 万元；新增在建工程 5,048.12 万元。

2、报告期内，广东兰芳园公司在广东江门投建“年产 16.8 万吨液体奶茶生产线建设项目”，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新增在建工程 9,842.52 万元。

3、报告期内，天津香飘飘在天津滨海新区投建“年产 11.2 万吨液体奶茶生产线建设项目”，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新增在建工程 892.57 万元。

除上述重大变化外，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没有发生其他重大变化。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hi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人民币)	主要 业务	持股 比例 (%)	2018 年上半年主要财务数据 (元/人民币)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四川香飘飘	1,000.00	生产销售	100	422,142,884.46	303,458,810.69	246,652,348.16	32,578,872.97
天津香飘飘	10,000.00	生产销售	100	353,108,932.50	292,449,107.82	101,927,156.02	-2,904,277.62
杭州香	3,000.00	批发	100	197,219,537.46	23,742,306.65	20,429,936.35	-11,781,537.91

飘飘		零售					
宁波众合	5,000.00	批发零售	100	125,958,805.71	65,958,510.21	0.00	-567,129.79
兰芳园	5,000.00	生产销售	100	43,401,425.19	42,693,061.81	25,975,040.08	1,929,427.13
宁波同创亨达	5,000.00	批发零售	100	243,212,470.31	86,805,331.20	53,944,867.46	7,218,377.47
天津兰芳园	3,000.00	生产销售	100	9,993,890.02	9,984,035.42	0.00	-14,614.58
兰芳园(广东)	3,000.00	生产销售	100	231,229,432.30	28,796,810.80	0.00	-691,097.01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产品质量安全控制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奶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属于饮料制造业。随着我国政府和消费者对于食品安全的日趋重视，我国食品安全监管力度不断加强，社会媒体舆论对食品安全事件的监督和报道不断深入，因此一旦公司因质量控制出现疏漏或瑕疵而发生产品质量问题，将有可能产生食品安全风险甚至导致食品安全事故，严重影响公司的信誉和产品销售。

2、政策风险

近年来，食品安全问题日益受到国家和消费者的重视，食品饮料行业受到的监管程度空前强化，相关政策法规趋于严格，食品安全管理力度加大。虽然相关政策法规和监管措施的出台，将促进我国食品饮料行业有序、健康发展，但也有可能不同程度增加食品饮料制造企业的运营成本，对行业内企业的营业利润造成影响。

3、产品季节性突出的风险

公司现阶段主要产品为杯装奶茶，即冲即饮的特性决定了其热饮属性，在冬季则可作为御寒、补充体力的休闲饮品，受到了消费者的广泛喜爱。而夏季该类饮品冲调后再冷冻饮用过程较为繁琐，因此夏季杯装奶茶销量较少。通常每年二三季度为公司产品销售淡季，每年四季度至次年一季度为销售旺季。鉴于杯装奶茶产品淡季时间较长，公司在安排市场营销投入、生产产能规划、人员招聘及管理等多方面面临较大的经营压力，公司业绩面临较强的季节性突出风险。

4、产品结构单一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为杯装奶茶。公司液体奶茶目前仍处于市场投入期，液体奶茶项目实现预期的目标仍然需要投入较多的时间和资源，公司产品单一状况将会在一段时间内持续存在，如果杯装奶茶市场环境出现较大变化，公司的经营情况将受到较大影响。

5、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杯装奶茶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脱脂奶粉及植脂末、白糖、茶粉、红豆、椰果等，包装材料主要包括奶茶杯、杯盖、吸管、包装箱、礼品盒等，该等原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比重较大。虽然公司在行业中市场份额领先以及公司集中采购的模式能够确保公司在采购环节的议价能力，但是如果近期主要原材料的供求发生较大变化或者价格出现异常波动，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因此公司存在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6、经销模式的风险

本公司产品的销售以经销模式为主，公司直接面向经销商，并协助经销商深入拓展销售网络渠道。公司通过与经销商签订年度经销合同的方式，对经销商日常运营的各个方面进行管理和规范。经销商在其购销业务上受本公司影响，日常管理皆独立于公司。如果经销商不能较好地理解公司的品牌理念和发展目标，或者经销商的实力跟不上公司发展要求，或因经销商严重违反合同规定，公司将解除或不与其续签经销合同，从而对公司的销售收入造成影响。

7、产品被仿冒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香飘飘”品牌杯装奶茶，经过公司多年的不断创新和市场耕耘，在消费者心目中树立了良好形象。但是由于杯装奶茶行业门槛较低，市场参与者众多，有部分生产厂商恶意利用“香飘飘”品牌，生产仿冒产品。公司采取了严格的市场检查措施，定期对市场上销售的杯装奶茶产品进行甄别检查，一旦发现假冒伪劣产品则立即报告有关执法机关依法处理。但公司产品由于销售范围广，消费人群众多，且属于市场领导品牌，容易成为不法生产厂家的仿冒目标，如果仿冒产品大规模流入市场，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良影响；同时该等产品质量安全难以得到保证，一旦发生食品安全事故，将对公司的声誉造成一定影响。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02-07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18-006	2018-02-08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8-05-30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18-021	2018-05-31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蒋建琪、陆家华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二、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满 36 个月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三、如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交易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四、本人承诺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如违反承诺擅自减持、违规转让公司股份的，擅自减持、违规转让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未将擅自减持、违规转让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擅自减持、违规转让所得相等部分的金额。五、本人职务变更或者离职，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2017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9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宁波志同道合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二、如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交易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三、本企业承诺	2017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9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如违反承诺擅自减持、违规转让公司股份的，擅自减持、违规转让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未将擅自减持、违规转让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擅自减持、违规转让所得相等部分的金额。	日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蒋建斌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二、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满 36 个月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三、如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交易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四、本人承诺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如违反承诺擅自减持、违规转让公司股份的，擅自减持、违规转让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未将擅自减持、违规转让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擅自减持、违规转让所得相等部分的金额。五、本人职务变更或者离职，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2017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9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蒋晓莹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二、如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交易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三、本人承诺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如违反承诺擅自减持、违规转让公司股份的，擅自减持、违规转让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未将擅自减持、违规转让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擅自减持、	2017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9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违规转让所得相等部分的金额。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蔡建峰、勾振海、沈士杰、陈强、俞琦密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二、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满 12 个月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其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三、如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交易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四、本人承诺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如违反承诺擅自减持、违规转让公司股份的，擅自减持、违规转让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未将擅自减持、违规转让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薪酬中与擅自减持、违规转让所得相等部分的金额。五、本人职务变更或者离职，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2017 年 11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9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蒋建琪、陆家华	一、本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持有公司的股份，遵守股份锁定期限；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 二、本人未来持续看好公司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将会长期持有公司股份。如因自身经济需要在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将不会因减持而影响其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地位。 三、在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本人减持公司股票数量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股份总数的 5%，同时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2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上述期间内公司如有派发股利、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数量、减持价格作相应调整。 四、本人减持公司股份时，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0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9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五、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1、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限售股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p> <p>3、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4、若其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未将所得收入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薪酬中与擅自减持、违规转让所得相等部分的金额。</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宁波志同道合	<p>一、本企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持有公司的股份，遵守股份锁定期限；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p> <p>二、本企业未来持续看好公司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将会长期持有公司股份。</p> <p>三、在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上述期间内公司如有派发股利、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作相应调整。</p> <p>四、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时，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五、本企业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1、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限售股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p> <p>3、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20年11月30日至2022年11月29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4、若其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未将所得收入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擅自减持、违规转让所得相等部分的金额。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蒋建斌、蒋晓莹	<p>一、本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持有公司的股份，遵守股份锁定期限；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p> <p>二、本人未来持续看好公司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将会长期持有公司股份。</p> <p>三、在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本人减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上述期间内公司如有派发股利、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作相应调整。</p> <p>四、本人减持公司股份时，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五、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1、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限售股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p> <p>3、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4、若其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未将所得收入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擅自减持、违规转让所得相等部分的金额。</p>	2020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9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蒋建琪、陆家华	<p>1、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p> <p>2、承诺不侵占公司利益。</p> <p>3、承诺不损害公司利益。</p> <p>4、承诺切实履行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p>	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蒋建琪、蒋建斌、陆家华、蔡建峰、勾振海、沈士杰、段继东、徐强国、王潭海、陈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自身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拟进行股权激励的，则承诺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在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香飘飘	一、如公司股票在挂牌上市之日后三年内，公司股票收盘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公司将按照《关于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要求，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 二、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	2017年11月30日至2020年11月29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p> <p>三、在公司出现应启动稳定股价预案情形，公司应在收到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启动决策程序，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依法通知债权人和履行备案程序。公司将采取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等方式回购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p> <p>四、公司回购股份议案需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其中股东大会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p> <p>五、公司以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要约价格不得低于回购报告书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该种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且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p> <p>六、公司实施稳定股价议案时，拟用于回购资金应为自筹资金。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公司回购价格不高于每股净资产（以最近一期审计报告为依据），且年度回购金额合计不超过公司上一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0%（以最近一期审计报告为依据）。</p> <p>七、公司上市后 3 年内拟新聘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公司将促使该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稳定公司股价预案和相关措施的规定签署相关承诺。</p> <p>八、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	其他	蒋建琪、 陆家华	一、本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017 年 1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关的承诺			<p>二、在公司出现应启动预案情形时，本人应在收到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启动内部决策程序，就其是否有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司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启动增持方案。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p> <p>三、本人在实施稳定股价议案时，应符合下列各项：</p> <p>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计单次用于增持的资金不超过其上一年度公司现金分红的 30%，年度用于增持的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的现金分红总额。</p> <p>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计单次增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2%；</p> <p>3、本人增持价格不高于每股净资产值（以最近一期审计报告为依据）。</p> <p>四、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p>4、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进行赔偿。</p> <p>5、公司有权将本人应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本人履行其增持义务；如已经连续两次以上存在上述情形时，则公司可将与本人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股份回购计划，本人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p>	月 30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9 日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蒋建斌、蔡建峰、勾振海、沈士杰、陈强	<p>一、本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p> <p>二、在公司出现应启动预案情形时，本人应在收到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启动内部决策程序，就其是否有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司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应在 2</p>	2017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0 年 1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个交易日内启动增持方案。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p> <p>三、本人增持价格应不高于该每股净资产值（以最近一期审计报告为依据）。</p> <p>四、本人实施稳定股价议案时，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货币资金不超过本人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现金薪酬总和的 30%，且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超过本人上一年度领取的现金薪酬。</p> <p>五、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本人在任职期间未能按上述承诺的相关约定履行增持义务时，公司有权将本人履行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工资薪酬代其履行增持义务；本人如在任职期间连续两次以上未能主动履行承诺规定义务的，由控股股东或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更换董事，或由公司董事会解聘高级管理人员职务。</p>	月 29 日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香飘飘	<p>1、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若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其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3、经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则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全部新股。如届时有权机关相关规定已经明确回购价格，从其规定；如相关规定并未明确，则回购价格为经有权机关认定不符合上市条件之日的前一个交易日的平均交易价格。</p> <p>4、如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或有权机关认定的赔偿金</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额通过与投资者和解、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p> <p>5、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蒋建琪	<p>一、公司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二、如公司首发上市的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p> <p>三、如公司首发上市的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其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全部新股，在公司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回购股份作出决议时，本人将投赞成票。具体程序按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办理。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本人进行了老股转让，本人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本人将在上述事项认定后七个交易日内制订股份购回方案并予以公告，采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或要约收购等方式依法购回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本人发售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依据协商价格或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但是不低于原转让价格及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确定的价格。若本人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触发要约收购条件的，本人将依法履行要约收购程序，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p> <p>四、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如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或领取薪酬的，则公司有权暂时扣留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或薪酬，直至本人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蒋建斌、陆家华、蔡建峰、勾振海、沈士杰、段继东、徐强国、王潭海、陈强、徐震海、俞琦密、王秋月	一、公司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如公司首发上市的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三、如公司首发上市的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其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其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全部新股，在公司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回购股份作出决议时，将投赞成票。具体程序按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办理。 四、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如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或领取薪酬的，则公司有权暂时扣留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或薪酬，直至本人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	长期有限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蒋建琪、陆家华、蒋建斌、蒋晓莹、宁波志同道合合	一、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外将继续不直接或通过其他企业间接从事构成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二、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公司的竞争：A、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来经营；D、将相竞争	持有公司5%及以上股份期间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p> <p>三、本人/本企业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赔偿公司因此受到的一切损失；如因违反该承诺而从中受益，其将所得受益全额补偿给公司。</p> <p>四、在本人/本企业持有公司 5%及以上股份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p>					
	解决关联交易	蒋建琪、陆家华	<p>一、本人不利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地位及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二、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将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p> <p>三、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不会向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p> <p>四、如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发生损失或侵占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利益的，则本人将负责承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上述损失。</p>	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蒋建琪、蒋建斌、陆家华、蔡建峰、勾振海、沈士杰、段继东、徐强国、王潭海、陈强、徐震海、俞琦密、王秋月	<p>1、保守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商业机密，在任职期间及离职后十二个月内不从事与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有竞争关系的业务或在与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有竞争关系的机构任职；</p> <p>2、除已披露的对外投资外，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本人现有的对外投资，不存在与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利益发生冲突的情况；</p> <p>3、不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同类的业务。</p>	在任职期间及离职后十二个月内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环境信息情况**(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6 年在湖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凰西区西凤路 1318 号建设 10.36 万吨液体奶茶项目，该项目已于 2017 年 4 月建成投产。依据湖州市环保部门的规定，该项目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严格按环评批复要求进行环保治理，从 2017 年 4 月开始，公司排污符合重点排污监控单位的要求。

●主要污染物：COD(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

●排放方式：项目已实施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厂区内建有污水处理站，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相应标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凤凰污水处理厂。

●排放口数量：1 个

●排放口位置：兰芳园污水处理站巴歇尔槽。

☐ 排放浓度：废水排放执行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中二级标准，总磷纳管执行 DB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氨、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标准，具体见下表。

污染物项目	标准限值 (mg/L)	执行标准
pH 值	6~9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中二级标准

化学需氧量 (COD _{Cr})	150	
生化需氧量 (BOD ₅)	30	
悬浮物	150	
动植物油	15	
氨氮	25	
总磷	8	DB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 报告期内，公司项目无超标排放情况；
-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类别	指标名称	总量控制指标	统计排放量	符合情况
废水（排环境量）	废水量	57225t/a	53500t/a	符合
	化学需氧量	2.86t/a	2.675t/a	符合
	氨氮	0.286t/a	0.268t/a	符合
备注：1、报告期内污水站处理水量约为 214t/d； 2、生产废水排放量 214t/d×250d=53500t/a；化学需氧量 50mg/L×53500t/a=2.675t/a；氨氮 5mg/L×53500t/a=0.268t/a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真执行环保的法律法规，严格按照“三废”处理设施的要求认真操作，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确保达标排放。

公司废水总排放口各污染物浓度符合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的二级标准，总磷浓度符合 DB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各项环保设备运行正常，并有专人值守。

● 污水治理

项目委托专业公司对污水处理工程进行设计，污水处理设施按 24h 运行，最大处理水量为 30m³/h 设计。

报告期内，公司每天都对污水进行自我监测、抽检、化验，每天检测一次需氧量（COD），每周分别检测一次氨氮、总磷。公司废水总排放口各污染物浓度符合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的二级标准，总磷浓度符合 DB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 固废处理

序号	名称	处置方式
1	生活垃圾	湖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公用事业管理处清运处置
2	污水站污泥	
3	过滤杂质	
4	茶渣	委托第三方定期清运处置
5	废包装材料	委托第三方定期清运处置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项目规划方案基本确定后，即聘请专业的环境影响评价公司对项目的环境影响做出专业评估，出具《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0.36 万吨液体奶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并向湖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环评申请，2016 年 2 月湖州市环境保护局对公司液体奶茶建设项目的环评报告予以批复同意。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评估环境风险等级为一般环境风险，并在湖州市环境保护局予以备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采用光度计法对需氧量（COD）、氨氮、总磷进行检测，检测频率为：每天检测一次需氧量（COD），每周分别检测一次氨氮、总磷，报告期内各项检测均为达标。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原有固定奶茶生产工厂（含湖州工厂、成都工厂、天津工厂）均能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等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建立了《环境因素识别与评价控制程序》等必要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各项治理设施运行良好，废水等各项污染物的排放均符合国家环保标准，并顺利通过了各级环保部门的环境检验，报告期内未发生因环保问题而被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况。

(三)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29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蒋建琪		235,946,520	58.99	235,946,520	无		境内自 然人
蒋建斌		36,000,000	9.00	36,000,000	质押	17,500,000	境内自 然人
宁波志同 道合投资 管理合伙 企业(有限 合伙)		34,965,720	8.74	34,965,720	无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陆家华		28,800,000	7.20	28,8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蒋晓莹		18,000,000	4.50	18,0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蔡建峰		5,040,000	1.26	5,040,000	质押	4,400,000	境内自然人
中欧基金—兴业银行—上海兴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248,600	1,248,600	0.31	0	无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82,100	982,100	0.25	0	无		其他
广发基金公司—建行—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11,200	811,200	0.20	0	无		其他
勾振海		479,880	0.12	479,880	质押	479,88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欧基金—兴业银行—上海兴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248,600		人民币普通股	1,248,6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82,100		人民币普通股	982,100			
广发基金公司—建行—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11,200		人民币普通股	811,200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信托锐进35期神农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36,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6,000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金蕴28期（神农春生）集合资金信托	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消费品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8,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养老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35,800		人民币普通股	235,800			
黄加展	223,800		人民币普通股	223,800			
东方汇智资管—光大银行—对外经贸信托—中国光大银行“阳光私募基金宝四期（灵活配置）”资金信托	2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00			
濮瑞良	126,682		人民币普通股	126,68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蒋建琪与陆家华为夫妻关系，蒋建琪与蒋建斌为兄弟关系，蒋晓莹系蒋建琪与陆家华之女，陆家华担任宁波志同道合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蒋建琪与陆家华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蒋建琪	235,946,520	2020-11-30	0	首发限售 36 个月
2	蒋建斌	36,000,000	2020-11-30	0	首发限售 36 个月
3	宁波志同道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965,720	2020-11-30	0	首发限售 36 个月
4	陆家华	28,800,000	2020-11-30	0	首发限售 36 个月
5	蒋晓莹	18,000,000	2020-11-30	0	首发限售 36 个月
6	蔡建峰	5,040,000	2018-11-30	0	首发限售 12 个月
7	勾振海	479,880	2018-11-30	0	首发限售 12 个月
8	沈士杰	288,000	2018-11-30	0	首发限售 12 个月
9	陈强	288,000	2018-11-30	0	首发限售 12 个月
10	俞琦密	191,880	2018-11-30	0	首发限售 1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蒋建琪与陆家华为夫妻关系，蒋建琪与蒋建斌为兄弟关系，蒋晓莹系蒋建琪与陆家华之女，陆家华担任宁波志同道合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蒋建琪与陆家华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陈强	副总经理	离任
勾振海	财务总监	离任
邹勇坚	财务总监	聘任
夏楠	副总经理	聘任
王秋月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冯永叶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因个人原因，公司副总经理陈强先生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 2、2018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聘任邹勇坚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勾振海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副总经理职务。
- 3、2018 年 6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夏楠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聘任夏楠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 4、因个人原因，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王秋月女士于 2018 年 6 月 27 日向公司监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 5、2018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全体与会职工代表一致同意选举冯永叶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7,426,752.23	1,327,171,360.9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50,000.00	4,253,400.00
应收账款		3,794,263.84	77,654,186.15
预付款项		123,497,908.93	101,009,478.0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8,215,431.07	27,281,897.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4,281,344.46	141,087,819.8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8,933,290.12	131,534,698.86
流动资产合计		1,306,898,990.65	1,809,992,841.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800,000.00	18,8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18,652,630.11	19,288,369.26
固定资产		597,620,791.94	609,814,591.18
在建工程		206,048,623.69	49,783,691.4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84,295,581.84	185,351,758.0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97,710.23	1,641,914.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260,563.57	25,722,447.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002,686.64	87,471,290.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24,078,588.02	997,874,063.04
资产总计		2,430,977,578.67	2,807,866,904.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2,637,932.82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000,000.00	35,000,000.00
应付账款		66,483,514.42	353,209,753.60
预收款项		151,866,508.13	143,231,243.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6,941,687.01	78,341,544.98
应交税费		3,374,608.79	119,806,590.11
应付利息		605,966.04	
应付股利		40,001,000.00	
其他应付款		8,229,145.32	9,374,046.1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54,140,362.53	738,963,178.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9,766,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3,776,663.04	31,490,135.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776,663.04	141,256,135.01
负债合计		597,917,025.57	880,219,313.4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0,010,000.00	400,0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68,125,186.79	468,125,186.7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1,786,884.77	61,786,884.7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03,138,481.54	997,725,519.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3,060,553.10	1,927,647,590.7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3,060,553.10	1,927,647,590.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30,977,578.67	2,807,866,904.23

法定代表人：蒋建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勇坚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晨霞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7,191,918.44	831,994,144.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253,400.00
应收账款		150,783,065.86	182,609,436.52
预付款项		154,426,632.29	234,043,894.2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6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25,492,621.22	55,634,368.60
存货		76,236,015.45	104,511,736.6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6,483,511.80	129,041,596.25
流动资产合计		1,310,613,765.06	1,542,088,576.4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800,000.00	18,8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5,000,000.00	25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362,282.04	3,509,996.07
固定资产		428,198,345.32	434,694,557.59

在建工程		76,430,000.37	27,516,015.6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6,056,968.72	116,362,405.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9,763.60	129,560.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148,175.44	23,591,599.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50,162.20	49,500,371.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7,115,697.69	929,104,506.86
资产总计		2,277,729,462.75	2,471,193,083.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2,637,932.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000,000.00	35,000,000.00
应付账款		509,289,290.39	710,703,556.54
预收款项		137,124,660.55	197,754,355.25
应付职工薪酬		29,664,954.06	57,053,628.07
应交税费		1,535,869.75	76,903,288.20
应付利息		605,966.04	0.00
应付股利		40,001,000.00	0.00
其他应付款		6,717,546.12	8,523,632.1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71,577,219.73	1,085,938,460.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9,766,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8,509,893.94	25,970,474.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509,893.94	135,736,474.43
负债合计		1,010,087,113.67	1,221,674,934.6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0,010,000.00	400,0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68,125,186.79	468,125,186.7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1,786,884.77	61,786,884.77
未分配利润		337,720,277.52	319,596,077.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67,642,349.08	1,249,518,148.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77,729,462.75	2,471,193,083.33

法定代表人：蒋建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勇坚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晨霞

合并利润表

2018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69,906,356.56	559,862,105.69
其中：营业收入		869,906,356.56	559,862,105.6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69,356,604.82	624,140,932.12
其中：营业成本		600,669,711.06	372,083,238.2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446,977.56	3,707,037.93
销售费用		317,262,078.00	205,107,399.61
管理费用		49,115,719.16	41,421,587.26
财务费用		122,715.97	1,903,630.38
资产减值损失		-3,260,596.93	-81,961.2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04,361.33	2,525,969.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953,471.97	541,391.4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2,392,414.96	-61,211,465.51
加：营业外收入		13,990,716.91	19,574,618.55

减：营业外支出		414,757.91	154,865.9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816,455.96	-41,791,712.91
减：所得税费用		-24,230,418.29	-11,283,661.7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586,037.67	-30,508,051.1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586,037.67	-30,508,051.1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586,037.67	-30,508,051.18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586,037.67	-30,508,051.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586,037.67	-30,508,051.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8

法定代表人：蒋建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勇坚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晨霞

母公司利润表

2018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045,457,155.15	691,423,441.88
减：营业成本		861,549,838.76	542,213,580.17

税金及附加		2,117,555.31	1,053,546.87
销售费用		293,964,011.13	174,429,508.92
管理费用		32,465,546.61	29,078,026.71
财务费用		2,983,998.29	4,194,326.59
资产减值损失		7,412,499.06	2,475,959.6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5,104,361.34	2,525,969.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700,580.49	288,5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768,647.82	-59,207,037.56
加：营业外收入		12,028,990.55	16,363,792.47
减：营业外支出		398,966.97	34,889.9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398,671.40	-42,878,135.08
减：所得税费用		-34,726,528.96	-11,487,673.3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125,200.36	-31,390,461.73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125,200.36	-31,390,461.7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8,125,200.36	-31,390,461.7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9

法定代表人：蒋建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勇坚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晨霞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03,308,565.69	545,329,647.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915,605.31	27,382,172.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0,224,171.00	572,711,820.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26,471,019.40	631,766,679.6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7,599,020.30	163,357,030.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7,464,303.94	82,787,753.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2,761,412.01	230,976,024.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4,295,755.65	1,108,887,488.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071,584.65	-536,175,667.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3,104,361.33	30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2,525,969.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7,006.55	3,853.5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40,000.00	12,9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9,267,354.78	320,429,822.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3,677,672.14	145,951,634.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5,000,000.00	27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8,677,672.14	415,951,634.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410,317.36	-95,521,811.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2,025,111.24	763,924,569.8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2,025,111.24	763,924,569.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9,153,178.42	356,074,569.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19,307.41	55,989,682.4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75,471.70	716,981.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147,957.53	412,781,233.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877,153.71	351,143,336.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3,674.52	678,130.0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7,051,073.78	-279,876,012.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3,196,977.59	1,130,063,977.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6,145,903.81	850,187,965.41

法定代表人：蒋建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勇坚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晨霞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90,257,741.26	726,247,597.3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602,198.51	20,290,722.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9,859,939.77	746,538,320.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4,496,570.09	929,228,649.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1,558,508.53	117,257,799.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213,965.57	42,800,600.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4,003,352.98	198,250,132.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6,272,397.17	1,287,537,181.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6,412,457.40	-540,998,861.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3,104,361.34	30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2,525,969.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80,570.67	3,853.5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			

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40,000.00	12,9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1,424,932.01	320,429,822.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435,809.07	141,611,447.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5,000,000.00	27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0,435,809.07	411,611,447.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010,877.06	-91,181,624.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2,025,111.24	763,924,569.8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2,025,111.24	763,924,569.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9,153,178.42	356,074,569.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19,307.41	55,989,682.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75,471.70	716,981.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147,957.53	412,781,233.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877,153.71	351,143,336.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95.36	678,130.0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9,549,076.11	-280,359,019.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8,019,760.82	332,439,718.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470,684.71	52,080,699.69

法定代表人：蒋建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勇坚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晨霞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10,000.00				468,125,186.79				61,786,884.77		997,725,519.21		1,927,647,590.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三、本年期初余额	400,010,000.00				468,125,186.79				61,786,884.77		997,725,519.21		1,927,647,590.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587,037.67		-94,587,037.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586,037.67		-54,586,037.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001,000.00		-40,001,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001,000.00		-40,001,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10,000.00				468,125,186.79				61,786,884.77		903,138,481.54	1,833,060,553.10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46,558,760.97			857,287,498.77	1,263,846,259.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46,558,760.97			857,287,498.77	1,263,846,259.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608,051.18	-92,608,051.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508,051.18	-30,508,051.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2,100,000.00	-62,1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2,100,000.00	-62,1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46,558,760.97		764,679,447.59	1,171,238,208.56		

法定代表人：蒋建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勇坚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晨霞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10,000.00				468,125,186.79				61,786,884.77	319,596,077.16	1,249,518,148.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10,000.00				468,125,186.79				61,786,884.77	319,596,077.16	1,249,518,148.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124,200.36	18,124,200.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125,200.36	58,125,200.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001,000.00	-40,001,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001,000.00	-40,001,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00,010,000.00				468,125,186.79				61,786,884.77	337,720,277.52	1,267,642,349.08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46,558,760.97	294,642,962.97	701,201,723.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46,558,760.97	294,642,962.97	701,201,723.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93,490,461.73	-93,490,461.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390,461.73	-31,390,461.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2,100,000.00	-62,1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2,100,000.00	-62,1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6,558,760.97	201,152,501.24	607,711,262.21	

法定代表人：蒋建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勇坚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晨霞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在原香飘飘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飘飘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蒋建琪、蒋建斌、陆家华等 9 位自然人股东及宁波志同道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发起人，股本总额为 15,8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18 日取得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330500000001767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7 年 11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本总数 40,001 万股，公司注册资本为 40,001 万元，注册地：浙江省湖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大道 888 号。公司经营范围：饮料（固体饮料类、液体饮料、乳制品）生产，自产产品销售，食品生产技术咨询及产品研发，人力资源服务（凭许可证经营），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湖州市凤凰西区西凤路 1318 号 1 号楼。（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8 月 16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1、香飘飘四川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香飘飘”）
2、天津香飘飘食品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香飘飘”）
3、杭州香飘飘食品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香飘飘”）
4、宁波众合通益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众合”）
5、兰芳园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芳园”）
6、宁波同创亨达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同创亨达”）
7、天津兰芳园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兰芳园”）
8、兰芳园（广东）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芳园（广东）”）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

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及合并内部往来组合	个别认定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实际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在途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报告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上表所示。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①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I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II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②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软件	5 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③、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购买兰芳园品牌使用许可，由于其使用寿命不确定，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测试结果，确定期末金额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款等。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装修款按 5 年摊销。

24. 职工薪酬**(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满足业绩条件和服务期限条件的期间，应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行权日之前，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累计金额反映了等待期已届满的部分以及本公司对最终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具体收入确认时点：

经销模式：经客户签收确认后，确认收入；

代销模式：根据签订合同约定的结算周期，以收到代销结算清单确认收入；

电商平台销售：直营店模式销售以款项到账时间确认收入，寄售代销模式销售以收到代销结算清单确认收入。

2、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6%、6%、5%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计征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香飘飘四川食品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2018年1-6月，根据《湖地税政〔2018〕2号》，全面实施征前减免，由原来的“先征后退”改为“征前减免”，公司土地使用税减免854,736.84元。

2、根据成都市温江区国家税务局《温国税通【2018】2802号》税务事项通知书批复，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四川香飘飘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项目，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7年至2018年6月所得税减按15%计缴。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8,943.82	61,914.64
银行存款	706,106,959.99	1,303,135,062.95
其他货币资金	51,280,848.42	23,974,383.35
合计	757,426,752.23	1,327,171,360.9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	0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700,000.00	10,5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15,000,000.00	13,474,383.35
保函保证金	32,559,614.69	
合计	51,259,614.69	23,974,383.35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50,000.00	4,253,4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750,000.00	4,253,4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93,976.86	100	199,713.02	5	3,794,263.84	81,741,251.19	100	4,087,065.04	5	77,654,186.1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993,976.86	/	199,713.02	/	3,794,263.84	81,741,251.19	/	4,087,065.04	/	77,654,186.1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993,976.86	199,713.02	5%
1 年以内小计	3,993,976.86	199,713.02	5%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3,993,976.86	199,713.02	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887,347.0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644,305.44	40%	82,215.27
第二名	880,915.72	21%	44,045.79
第三名	525,492.54	13%	26,274.63
第四名	466,717.26	11%	23,335.86
第五名	194,436.06	5%	9,721.80
合计	3,711,867.02	89%	185,593.3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8,716,044.13	96.13	99,530,232.75	98.54
1至2年	3,302,619.52	2.67	224,528.30	0.22
2至3年	1,479,245.28	1.20	1,254,716.98	1.24
合计	123,497,908.93	100	101,009,478.03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21,341,349.09	17.3%	
第二名	14,150,938.69	11.5%	
第三名	12,830,826.42	10.4%	
第四名	10,439,164.80	8.5%	
第五名	10,368,536.57	8.4%	
合计	69,130,815.57	5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71,445.28	2.76	1,171,445.28	100%	0	3,394,472.45	10.54	3,394,472.45	100.00	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220,538.65	97.24	3,005,107.58	8.73	38,215,431.07	28,821,757.05	89.46	1,539,859.68	5.34	27,281,897.3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2,391,983.93	/	4,176,552.86	/	38,215,431.07	32,216,229.5	/	4,934,332.13	/	27,281,897.3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江苏天宇机械有限公司	492,200.00	492,2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聚硕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679,245.28	679,245.28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71,445.28	1,171,445.28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6,598,202.31	1,831,005.45	5.00
1 年以内小计	36,598,202.31	1,831,005.45	5.00
1 至 2 年	1,093,093.83	109,309.38	10.00
2 至 3 年	3,520,642.51	1,056,192.75	30.00
3 年以上	8,600.00	8,600.00	100.00
合计	41,220,538.65	3,005,107.58	7.2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65,247.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000,000.00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127,867.1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北京动起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00,000.00	无法收回	内部核准	否
湖州德美纸制品有限公司		1,127,867.10	无法收回	内部核准	否
合计	/	2,127,867.1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37,220,433.76	26,171,818.02
房租及押金	735,667.48	325,805.65
备用金	203,781.11	67,500.00
其他	4,232,101.58	5,651,105.83
合计	42,391,983.93	32,216,229.5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30,000,000.00	1年内	70.77%	1,500,000.00
第二名	保证金	2,533,760.00	1年内	5.98%	126,688.00
第三名	其他往来	1,772,495.25	1年内	4.18%	88,624.76
第四名	保证金	1,200,000.00	1年内	2.83%	60,000.00
第五名	其他往来	1,084,905.66	1年内	2.56%	54,245.28
合计	/	36,591,160.91	/	86.32%	1,829,558.0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2,636,909.42	17,160.60	62,619,748.82	79,643,371.62	286,018.25	79,357,353.37
在产品	28,305,032.18	47,082.58	28,257,949.60	20,185,748.69	521,557.66	19,664,191.03
库存商品	13,403,646.04		13,403,646.04	34,929,251.72		34,929,251.7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发出商品				6,620,785.55		6,620,785.55
委托加工物资				516,238.17		516,238.17
合计	104,345,587.64	64,243.18	104,281,344.46	141,895,395.75	807,575.91	141,087,819.84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86,018.25			268,857.65		17,160.60
在产品	521,557.66			474,475.08		47,082.58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807,575.91			743,332.73		64,243.18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250,000,000.00	125,000,000.00
待认证进项税额	12,556,738.16	1,573,247.92
待抵扣进项税额	6,537,915.16	1,604,690.63
未交增值税	7,328,844.64	
支付宝等交易平台未提现余额及其他	2,509,792.16	3,356,760.31
合计	278,933,290.12	131,534,698.86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8,800,000.00		18,800,000.00	18,800,000.00		18,80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18,800,000.00		18,800,000.00	18,800,000.00		18,800,000.00
合计	18,800,000.00		18,800,000.00	18,800,000.00		18,8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湖州经济开发区永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8,800,000,000			18,800,000,000					10.00	2,000,000.00
合计	18,800,000,000			18,800,000,000					10.00	2,000,000.0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7、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588,776.63	3,641,603.27		29,230,379.9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5,588,776.63	3,641,603.27		29,230,379.9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553,889.65	388,120.99		9,942,010.64
2. 本期增加金额	609,451.53	26,287.62		635,739.15
(1) 计提或摊销	609,451.53	26,287.62		635,739.1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0,163,341.18	414,408.61		10,577,749.7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425,435.45	3,227,194.66		18,652,630.11
2. 期初账面价值	16,034,886.98	3,253,482.28		19,288,369.2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73,003,178.69	426,244,776.43	12,493,362.01	18,124,833.35	829,866,150.48
2. 本期增加金额	3,381,105.35	10,267,012.64	21,709.4	3,891,344.91	17,561,172.3
(1) 购置	3,381,105.35	7,613,374.37	21,709.4	3,891,344.91	14,907,534.03
(2) 在建工程转入		2,653,638.27			2,653,638.27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23,898.78	320,951.78	310,697.35	1,055,547.91
(1) 处置或报废		423,898.78	320,951.78	310,697.35	1,055,547.91
4. 期末余额	376,384,284.04	436,087,890.29	12,194,119.63	21,705,480.91	846,371,774.8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5,804,619.36	103,663,070.28	8,877,104.84	11,706,764.82	220,051,559.30
2. 本期增加金额	8,320,622.19	19,804,728.07	480,633.92	1,130,647.46	29,736,631.64
(1) 计提	8,320,622.19	19,804,728.07	480,633.92	1,130,647.46	29,736,631.64
3. 本期减少金额		626,949.10	302,040.66	108,218.25	1,037,208.01
(1) 处置或报废		626,949.10	302,040.66	108,218.25	1,037,208.01
4. 期末余额	104,125,241.55	122,840,849.25	9,055,698.10	12,729,194.03	248,750,982.9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2,259,042.49	313,247,041.04	3,138,421.53	8,976,286.88	597,620,791.94
2. 期初账面价值	277,198,559.33	322,581,706.15	3,616,257.17	6,418,068.53	609,814,591.1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安装设备	93,853,062.58		93,853,062.58	27,516,015.69		27,516,015.69
新厂房工程项目	112,195,561.11		112,195,561.11	22,267,675.71		22,267,675.71
合计	206,048,623.69		206,048,623.69	49,783,691.40		49,783,691.4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制袋填充机(原汁奶茶包装机)		8,875,344.01				8,875,344.01		调试中				自筹
前处理调配线(斯必克3线)		13,948,717.96	7,318,084.98			21,266,802.94		调试中				自筹
博世灌装机(三线)			31,337,873.05			31,337,873.05		调试中				自筹
包装机(三线)			11,462,622.22			11,462,622.22		调试中				自筹
天津二期厂房工程		14,448,601.11	8,925,717.94			23,374,319.05		在建中				自筹
兰芳园(广东)厂房工程		7,819,074.60	62,659,668.93			70,478,743.53		在建中				募集、自筹
全自动无菌预制杯灌装机AD9-2(1)			10,203,293.22			10,203,293.22		未安装				募集、自筹

全自动无菌预制杯灌装机 AD9-2 (2)			10,203,293.21			10,203,293.21		未安装				募集、自筹
前处理生产设备			15,358,974.31			15,358,974.31		未安装				募集、自筹
合计	45,091,737.68	157,469,527.86			202,561,265.54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品牌使用许可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5,999,700.26	4,382,072.38	65,420,908.47	655,179.31	196,457,860.42
2. 本期增加金额		435,042.74			435,042.74
(1) 购置		435,042.74			435,042.7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5,999,700.26	4,817,115.12	65,420,908.47	655,179.31	196,892,903.1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762,876.67	3,310,466.71		32,758.97	11,106,102.35
2. 本期增加金额	1,258,681.59	199,778.41		32,758.97	1,491,218.97
(1) 计提	1,258,681.59	199,778.41		32,758.97	1,491,218.9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021,558.26	3,510,245.12		65,517.94	12,597,321.3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6,978,142.00	1,306,870.00	65,420,908.47	589,661.37	184,295,581.84
2. 期初账面价值	118,236,823.59	1,071,605.67	65,420,908.47	622,420.34	185,351,758.0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5、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6、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杭州香飘飘办公室装修费及其他	1,641,914.57	1,226,415.06	470,619.40		2,397,710.23
合计	1,641,914.57	1,226,415.06	470,619.40		2,397,710.23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9,144,292.73	963,063.98	9,828,973.08	2,457,232.9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10,090.45	377,522.61	9,628,477.00	2,407,119.25
可抵扣亏损	143,878,718.54	36,139,632.77		
递延收益	41,816,252.64	10,393,723.54	29,290,135.01	7,253,363.94
预提返利及补贴	45,546,482.66	11,386,620.67	54,418,926.59	13,604,731.65
合计	291,895,837.02	59,260,563.57	103,166,511.68	25,722,447.8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5,954,566.54	6,451,533.19
合计	5,954,566.54	6,451,533.1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894,296.01	
2022	5,293,587.78	5,557,237.18	
2023	660,978.76		
合计	5,954,566.54	6,451,533.1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工程款	37,002,686.64	87,471,290.76
合计	37,002,686.64	87,471,290.76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68,2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64,437,932.82	
合计	232,637,932.82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1、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4,000,000.00	35,000,000.00
合计	14,000,000.00	35,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3、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5,408,139.78	352,107,212.96
1-2 年	364,000	373,315.90
2-3 年	4,485.49	61,948.99
3 年以上	706,889.15	667,275.75
合计	66,483,514.42	353,209,753.6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4、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51,306,198.21	142,664,265.58
1-2年	405,416.68	412,084.78
2-3年	49,433.95	49,433.95
3年以上	105,459.29	105,459.29
合计	151,866,508.13	143,231,243.6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5、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7,867,006.21	166,028,385.58	199,173,192.26	34,722,199.5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474,538.77	9,548,656.38	17,803,707.67	2,219,487.48
三、辞退福利		749,008.15	749,008.15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8,341,544.98	176,326,050.11	217,725,908.08	36,941,687.01

(2). 短期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074,221.28	146,013,635.78	173,804,725.79	32,283,131.27
二、职工福利费		8,312,171.84	8,032,108.59	280,063.25
三、社会保险费	6,723,065.73	5,731,115.87	11,479,177.70	975,003.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5,872,774.55	5,046,307.57	10,085,130.26	833,951.86
工伤保险费	496,136.87	334,558.50	750,449.02	80,246.35
生育保险费	354,154.31	350,249.80	643,598.42	60,805.69
四、住房公积金	652,154.00	4,832,869.90	4,830,349.90	654,67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17,565.20	1,138,592.19	1,026,830.28	529,327.1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67,867,006.21	166,028,385.58	199,173,192.26	34,722,199.5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117,149.11	8,908,598.37	17,209,965.46	1,815,782.02
2、失业保险费	357,389.66	640,058.01	593,742.21	403,705.4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0,474,538.77	9,548,656.38	17,803,707.67	2,219,487.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59,835.03	50,898,221.21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632,715.08	59,102,912.77
个人所得税	862,624.87	735,737.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95,702.07	4,902,850.74
教育费附加	41,015.15	1,455,205.49
地方教育费附加	33,137.65	970,136.98
水利建设基金		46,884.94
印花税	34,820.37	340,847.96
房产税	914,758.57	1,353,792.93
合计	3,374,608.79	119,806,590.11

37、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05,966.04	0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605,966.04	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0,001,000.00	
合计	40,001,000.00	

公司经 2018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议按 2017 年底总股本 40,001 万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0,001,000 元，上述现金红利已于 2018 年 7 月 12 日派发完毕。

39、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3,800,216.50	2,424,685.00
预提费用	2,520,614.17	5,704,616.39
其他	1,908,314.65	1,244,744.77
合计	8,229,145.32	9,374,046.1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1、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0.00	109,766,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0.00	109,766,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4、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6、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7、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9、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1,490,135.01	14,240,000.00	1,953,471.97	43,776,663.04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31,490,135.01	14,240,000.00	1,953,471.97	43,776,663.0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市级工业转型升级技改项目	159,999.76		40,000.02		119,999.74	与资产相关
杯装饮料自动化生产线技改项目补助	1,015,000.09		72,499.98		942,500.11	与资产相关
液体奶茶项目补助	1,239,500.00		67,000.00		1,172,500.00	与资产相关
农产品深加工灌装生产线改造补助	1,425,000		56,250.00		1,368,750.00	与资产相关
新建液体奶茶和整体搬迁建设固定奶茶项目“产业奖励资金”	22,130,974.58		574,830.49		21,556,144.09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0.36 万吨液体奶茶建设项目		14,240,000.00	890,000.00		13,3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天津香飘飘滨海新区重大项目建设专项资金	733,333.33		25,000.00		708,333.33	与资产相关
天津香飘飘新建厂区一期建造阶段发展金支持	1,894,629.07		64,589.60		1,830,039.47	与资产相关
天津香飘飘滨海新区工业技改和园区建设专项资金	733,333.33		25,000.00		708,333.33	与资产相关
天津香飘飘工业技术改造项目贴息资金	1,466,666.67		50,000.00		1,416,666.67	与资产相关
椰果奶茶灌装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691,698.18		88,301.88		603,396.3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1,490,135.01	14,240,000.00	1,953,471.97		43,776,663.0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	------	-------------	------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0,010,000						400,010,000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68,125,186.79	0.00	0.00	468,125,186.79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468,125,186.79	0.00	0.00	468,125,186.79

53、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4、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5、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6、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1,786,884.77	0.00		61,786,884.7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61,786,884.77	0.00		61,786,884.77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97,725,519.21	857,287,498.7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97,725,519.21	857,287,498.7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586,037.67	-30,508,051.1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0,001,000.00	62,1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903,138,481.54	764,679,447.5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58,837,065.66	590,309,110.79	550,791,754.23	363,383,845.10
其他业务	11,069,290.90	10,360,600.27	9,070,351.46	8,699,393.11
合计	869,906,356.56	600,669,711.06	559,862,105.69	372,083,238.21

58、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14,824.97	876,174.22
教育费附加	866,987.92	375,503.21
地方教育费附加	583,786.16	250,335.50
房产税	1,474,293.06	1,688,000.14
土地使用税	178,133.50	182,633.50
车船使用税	5,520.00	7,380.00
印花税	419,733.41	327,011.36
环境保护税	3,698.54	
合计	5,446,977.56	3,707,037.93

59、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费	113,573,823.34	64,151,968.22
市场推广费	39,876,831.57	30,161,549.87
运费	37,177,455.92	23,401,819.74
职工薪酬	95,079,703.86	64,918,091.72
差旅费	14,428,301.14	9,189,260.19
咨询费	4,089,978.12	5,281,892.90
房租费	1,709,575.16	2,168,991.38
其他	11,326,408.89	5,833,825.59
合计	317,262,078.00	205,107,399.61

60、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173,926.57	18,955,305.40
咨询服务费	3,992,789.08	3,397,416.17
折旧和摊销	6,277,094.40	3,652,789.86
研发费	3,682,785.74	5,655,020.90
办公费	3,351,222.04	1,954,322.23
差旅费	603,395.21	496,624.01
修理费	980,263.52	298,992.78
业务招待费	632,333.94	521,278.77
其他	6,421,908.66	6,489,837.14
合计	49,115,719.16	41,421,587.26

61、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025,273.45	5,103,365.15
减：利息收入	-3,481,174.31	-3,118,712.16
汇兑损益	2,895.36	-678,130.02
其他	575,721.47	597,107.41
合计	122,715.97	1,903,630.38

6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517,264.20	-188,966.85
二、存货跌价损失	-743,332.73	107,005.5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3,260,596.93	-81,961.27

6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4、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2,000,000.00	2,00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3,104,361.33	525,969.44
合计	5,104,361.33	2,525,969.44

65、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6、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级工业转型升级技改项目	40,000.02	40,000.02
杯装饮料自动化生产线技改项目补助	72,499.98	72,499.98
液体奶茶项目补助	67,000.00	33,500.00
农产品深加工灌装生产线改造补助	56,250.00	
新建液体奶茶和整体搬迁建设固定奶茶项目“产业	574,830.49	142,500.00

奖励资金”		
年产 10.36 万吨液体奶茶建设项目	890,000.00	
天津香飘飘滨海新区重大项目建设专项资金	25,000.00	25,000.00
天津香飘飘新建厂区一期建造阶段发展金支持	64,589.60	64,589.60
天津香飘飘滨海新区工业技改和园区建设专项资金	25,000.00	25,000.00
天津香飘飘工业技术改造项目贴息资金	50,000.00	50,000.00
椰果奶茶灌装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88,301.88	88,301.88
合计	1,953,471.97	541,391.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7、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80.75	60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80.75	600.0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3,818,231.26	19,553,246.69	
罚款及违约金收入	116,987.63	12,952.13	
其他	55,017.27	7,819.73	
合计	13,990,716.91	19,574,618.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省级制造业与互联网整合发展示范企业奖励	300,000.00		收益相关
*企业股改上市个人所得税*的财政奖励	5,561,100.00		收益相关
2017 年商务经济发展奖励	10,000.00		收益相关
一企一策财政补贴	5,990,000.00	15,746,800.00	收益相关
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专利权质押融资试点专项补助项目	31,600.00		收益相关
招聘补贴款	2,661.00		收益相关
社保局稳岗补贴	107,870.26		收益相关
2017 年工业发展奖励补助	50,000.00		收益相关

2017 年商务经济发展奖	10,000.00		收益相关
东新街道补贴	15,000.00	5,000.00	收益相关
收宁波公司收到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财政局政府补助	1,740,000.00		收益相关
手续费优惠		80,547.12	收益相关
保税区工业企业奖补		111,000.00	收益相关
商贸促优补助		1,590,000.00	收益相关
税收减免和返还		579,899.57	收益相关
产业结构调整、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440,000.00	收益相关
合计	13,818,231.26	19,553,246.6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8、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5,207.97	120,365.4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5,207.97	120,365.4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30,000.00	34,500.00	
违约金、赔偿金	262,763.96		
其他	16,785.98	0.51	
合计	414,757.91	154,865.95	

6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307,697.48	3,343,528.40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538,115.77	-14,627,190.13
合计	-24,230,418.29	-11,283,661.7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3,818,231.26	19,553,246.69
利息收入	3,025,273.45	3,118,712.16
租赁房屋收入	771,945.43	1,982,208.57
其他	29,300,155.17	2,728,005.43
合计	46,915,605.31	27,382,172.8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费	113,573,823.34	110,944,543.22
运费	37,177,455.92	38,470,402.66
市场推广费	44,539,455.28	38,710,752.07
差旅费	15,031,696.35	9,685,884.20
咨询费	7,311,684.04	5,648,088.64
房租费	1,709,575.16	1,289,696.28
办公费	4,311,656.18	1,980,911.11
捐赠支出	30,000.00	34,500.00
保证金	34,512,628.50	3,819,637.25
其他	54,563,437.24	20,391,609.33
合计	312,761,412.01	230,976,024.7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4,240,000.00	12,900,000.00
合计	14,240,000.00	12,9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中介服务费	14,575,471.70	716,981.14
合计	14,575,471.70	716,981.14

7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4,586,037.67	-30,508,051.18
加：资产减值准备	-3,260,596.93	-81,961.2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362,990.02	20,939,872.11
无形资产摊销	1,491,218.97	895,427.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0,619.40	367,036.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4,727.22	119,765.4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71,598.93	4,425,235.1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04,361.33	-2,525,969.4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538,115.77	-14,627,190.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549,808.11	9,266,547.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46,434.42	50,305,328.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4,833,529.21	-574,210,315.96
其他	-1,953,471.97	-541,391.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071,584.65	-536,175,667.3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06,145,903.81	850,187,965.4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03,196,977.59	1,130,063,977.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7,051,073.78	-279,876,012.3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06,145,903.81	1,303,196,977.59
其中：库存现金	38,943.82	61,914.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06,106,959.99	1,303,135,062.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6,145,903.81	1,303,196,977.5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1,280,848.42	23,974,383.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1,259,614.69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169,170,510.65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55,237,392.40	抵押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18,652,630.10	抵押借款
合计	294,320,147.84	/

75、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42,205.31	6.6159	940,915.65
欧元	0.03	7.6667	0.23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外币核算-XXX			
人民币			
人民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6、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7、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市级工业转型升级技改项目		其他收益	40,000.02
杯装饮料自动化生产线技改项目补助		其他收益	72,499.98
液体奶茶项目补助		其他收益	67,000.00
农产品深加工灌装生产线改造补助		其他收益	56,250.00
新建液体奶茶和整体搬迁建设固定奶茶项目“产业奖励资金”		其他收益	574,830.49
年产 10.36 万吨液体奶茶建设项目	14,240,000.00	其他收益	890,000.00
天津香飘飘滨海新区重大项目建设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25,000
天津香飘飘新建厂区一期建造阶段发展金支持		其他收益	64,589.6
天津香飘飘滨海新区工业技改和园区建设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25,000
天津香飘飘工业技术改造项目贴息		其他收益	50,000

资金			
椰果奶茶灌装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其他收益	88,301.88
省级制造业与互联网整合发展示范企业奖励	3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
*企业股改上市个人所得税*的财政奖励	5,561,100.00	营业外收入	5,561,100.00
2017 年商务经济发展奖励	1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
一企一策财政补贴	5,990,000.00	营业外收入	5,990,000.00
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专利权质押融资试点专项补助项目	31,600.00	营业外收入	31,600.00
招聘补贴款	2,661.00	营业外收入	2,661.00
社保局稳岗补贴	107,870.26	营业外收入	107,870.26
2017 年工业发展奖励补助	50,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0
2017 年商务经济发展奖	1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
东新街道补贴	15,000.00	营业外收入	15,000.00
收宁波公司收到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财政局政府补助	1,740,000.00	营业外收入	1,740,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四川香飘飘	成都市	成都市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天津香飘飘	天津市	天津市	生产销售	35.00	65.00	设立
杭州香飘飘	杭州市	杭州市	批发零售	100.00		设立
宁波众合	宁波市	宁波市	批发零售	100.00		设立
兰芳园	湖州市	湖州市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宁波同创亨达	宁波市	宁波市	批发零售	100.00		设立
天津兰芳园	天津市	天津市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兰芳园(广东)	江门市	江门市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杭州坐标旅行社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62,036.00	303,6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蒋建琪	72,000,000.00	2016.11.03	2019.11.03	
蒋建琪	300,000,000.00	2018.01.05	2019.01.04	
蒋建琪	94,000,000.00	2018.03.22	2019.03.21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18 年 06 月 30 日，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 ①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蒋建琪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授信额度为 72,000,000.00 元，授信期限为 2016 年 11 月 3 日至 2019 年 11 月 3 日。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担保额度下未发生借款或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等业务。
- ②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蒋建琪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市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授信额度为 300,000,000.00 元，授信期限为 2018 年 1 月 05 日至 2019 年 01 月 04 日，在上述额度下，公司已借入 39,000,000.00 元短期借款，借款期限 2018 年 6 月 7 日到 2018 年 9 月 26 日。
- ③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蒋建琪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授信额度为 94,000,000.00 元，授信期限为 2018 年 03 月 22 日至 2019 年 03 月 21 日，在上述额度下，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为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 90,000,000.00 元的透支额度，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共有借款 64,437,932.82 元，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4 月 26 日至 2018 年 7 月 26 日。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402,029.60	1,524,742.4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① 截止 2018 年 06 月 30 日，四川香飘飘以原值 22,752,389.07 元，净值 15,290,348.07 元的投资性房地产、原值 54,048,690.62 元，净值 34,610,332.29 元的房屋建筑物、原值 6,996,784.23 元，净值 5,908,202.15 元的无形资产为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提供抵押担保，该担保项发生业务为：

为公司 37,000,000.00 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其中:2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02 月 05 日至 2018 年 06 月 18 日;1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02 月 09 日至 2018 年 06 月 18 日;7,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03 月 08 日至 2018 年 06 月 18 日。此项 37,000,000.00 元短期借款已还款。

为公司 5,0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抵押担保,银行承兑汇票的期限为 2018 年 04 月 02 日至 2018 年 10 月 02 日。

②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原值为 6,477,990.83 元,净值为 3,362,282.04 元的投资性房地产、原值为 9,396,787.35 元,净值为 7,125,099.86 元的无形资产以及原值为 80,700,298.75 元,净值为 40,930,273.39 元的房屋建筑物为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湖州经济开发区支行的提供抵押担保,该担保项发生业务为:

为公司 99,200,000.00 元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其中短期借款明细为:50,000,000.00 元的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02 月 27 日至 2019 年 02 月 26 日,8,000,000.00 元的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03 月 31 日至 2019 年 03 月 13 日,21,200,000.00 元的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03 月 31 日至 2019 年 03 月 13 日,20,000,000.00 元的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05 月 07 日至 2019 年 05 月 06 日。

为公司 9,000,000.00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抵押担保,银行承兑汇票的期限为 2018 年 02 月 12 日至 2018 年 08 月 12 日。

③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原值为 44,735,916.98 元,净值为 42,204,090.39 元的无形资产以及原值为 98,527,040.77 元,净值为 93,629,904.97 元的房屋建筑物为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的 30,000,000.00 元短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6 月 25 日至 2019 年 6 月 10 日。

④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 15,000,000.00 元人民币其他货币资金为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市分行申请开具的 50,000,000.00 元保函提供质押担保,保函期限为 2018 年 01 月 12 日至 2019 年 01 月 12 日。

⑤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 32,559,614.69 元人民币其他货币资金为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申请开具的 6,061,066.20 欧元信用证提供质押担保,信用证期限为 2018 年 05 月 21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7 日。

⑥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 2,700,000.00 元人民币其他货币资金为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湖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9,000,000.00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质押担保,银行承兑汇票的期限为 2018 年 02 月 12 日至 2018 年 08 月 12 日。

⑦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 1,000,000.00 元人民币其他货币资金为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5,000,000.00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质押担保,银行承兑汇票的期限为 2018 年 04 月 02 日至 2018 年 10 月 02 日。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0,001,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40,001,000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8,719,016.69	100	7,935,950.83	5	150,783,065.86	192,220,462.13	100	9,611,025.61	5	182,609,436.5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58,719,016.69	100	7,935,950.83	5	150,783,065.86	192,220,462.13	100	9,611,025.61	5	182,609,436.5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8,719,016.69	7,935,950.83	5%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58,719,016.69	7,935,950.83	5%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5 年以上			
合计	158,719,016.69	7,935,950.83	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675,074.7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55,590,076.73	98.03%	7,779,503.84
第二名	1,644,305.44	1.04%	82,215.27
第三名	880,915.72	0.56%	44,045.7
第四名	263,595.75	0.17%	13,179.79
第五名	194,436.06	0.12%	9,721.80
合计	158,573,329.70	99.91%	7,928,666.4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79,245.28	0.28	679,245.28	100		1,902,272.45	3.14	1,902,272.45	100	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8,352,910.09	99.72	12,860,288.87	5	225,492,621.22	58,666,463.60	96.86	3,032,095.00	5.17	55,634,368.6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39,032,155.37	/	13,539,534.15	/	225,492,621.22	60,568,736.05	/	4,934,367.45	/	55,634,368.6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聚硕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679,245.28	679,245.28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79,245.28	679,245.28	100%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33,737,412.67	11,686,870.63	5%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33,737,412.67	11,686,870.63	5%
1 至 2 年	1,086,254.91	108,625.49	10%
2 至 3 年	3,520,642.51	1,056,192.75	30%
3 年以上	8,600	8,600	100%
合计	238,352,910.09	12,860,288.87	5.4%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828,193.87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127,867.1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北京动起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00,000.00	无法收回	内部核准	否
湖州德美纸制品有限公司		1,127,867.10	无法收回	内部核准	否
合计	/	2,127,867.1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33,431,342.51	23,052,602.57
房租及押金	709,067.48	245,719.40
备用金	158,781.11	30,500.00
关联方往来及其他	204,732,964.27	37,239,914.08
合计	239,032,155.37	60,568,736.0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关联方往来	201,421,098.98	1年以内	84.27	10,071,054.95
第二名	保证金	30,000,000.00	1年以内	12.55	1,500,000.00
第三名	保证金	2,533,760.00	1年以内	1.06	126,688.00
第四名	其他往来	1,084,905.66	1-2年	0.45	54,245.28
第五名	其他往来	679,245.28	2-3年	0.28	33,962.26
合计	/	235,719,009.92	/	98.61	11,785,950.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65,000,000.00		265,000,000.00	255,000,000		255,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65,000,000.00		265,000,000.00	255,000,000		255,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香飘飘	10,000,000.00			10,000,000.00		
天津香飘飘	35,000,000.00			35,000,000.00		
宁波众合	50,000,000.00			50,000,000.00		
杭州香飘飘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兰芳园	50,000,000.00			50,000,000.00		
宁波同创亨达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兰芳园(广东)	30,000,000.00			30,000,000.00		
天津兰芳园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255,000,000.00	10,000,000.00		265,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80,350,103.13	721,501,801.93	555,506,414.29	425,854,998.06
其他业务	165,107,052.02	140,048,036.83	135,917,027.59	116,358,582.11
合计	1,045,457,155.15	861,549,838.76	691,423,441.88	542,213,580.17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000,000.00	2,00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3,104,361.34	525,969.44
合计	165,104,361.34	2,525,969.44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4,727.2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711,703.2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104,361.3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7,545.0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4,581,621.1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3,992,171.1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0	-0.14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5	-0.17	-0.1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

董事长：蒋建琪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8 月 16 日